

教师教育学院关于 2020 届毕业生学位资格 审核结果的公示（第四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梧州学院学生管理规定》、《梧州学院授予学士学位工作细则（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最新学位申请等情况，学院对提出申请的毕业生逐一核查，2020 年 9 月 17 日经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现将 2020 届毕业生学位资格审核结果（第四批）公示如下，公示期为 2020 年 9 月 17 日至 9 月 21 日五天。如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署真实姓名向教师教育学院党政办公室反映。

联系人及电话：王晨伟 18707747929

联系地址：广西梧州市万秀区富民二路新民里 13 号 A307 办公室

一、拟授予学士学位审核（第四批）结果：

1、符合学位授予细则拟授予 教育学 学士学位名单（1 人）

（1）小学教育（本科）专业（1 人）

李金平

教师教育学院

2020 年 9 月 17 日